

**大理市洱海流域农村污水一体化站点改造项目（12座一体化站点）工程（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竞争性磋商条件**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资金已落实，采购方式已经主管部门批准。大理国投咨询有限公司受大理市洱海流域截污治污管理服务中心的委托，对大理市洱海流域农村污水一体化站点改造项目（12座一体化站点）工程（二次）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具有相应资格和能力的潜在磋商申请单位参加本项目磋商。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大理市洱海流域农村污水一体化站点改造项目（12座一体化站点）工程（二次）；

2.2 建设地点：上关镇、挖色镇、海东镇、凤仪镇

2.3 项目编号：EDL0XGT23001051；

2.4 采购范围：共9座一体化站点改造，新建DN110~DN160压力污水管道，新增自动搅匀潜水排污泵，将站点与乡镇污水干管连通建立专属通道，详见“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第八章 设计图纸”；

2.5 ★磋商控制价（拦标价）：2142365.00元。

2.6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

2.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8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3. 磋商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磋商申请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磋商申请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年（2021年或2022年）财务报表或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注：若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或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3.3 磋商申请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3.1 磋商申请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2年12月至本项目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注：成立未满1年的新公司，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3.3.2 磋商申请人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2年12月至本项目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注：成立未满1年的新公司，提供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或证明材料）；

3.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磋商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3.6 磋商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特殊资质：**

3.8 磋商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9 磋商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0 拟派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拟派项目经理需提供无在建承诺）。

**4. 投标确认及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2月08日至2023年12月15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将招标文件获取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552987035@qq.com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800.00元/套，售后不退。

文件费缴纳方式：磋商申请人由基本账户通过网银、电汇等形式打款至账户

开户账户名称：大理国投咨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120872970020000001215

开户银行：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文化路支行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资料包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并标注所投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邮箱）、企业资质证书（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文件费缴纳汇款凭证。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及磋商地点：云南省大理白

族自治州大理市满江街道龙山东路滇西财富大厦11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原“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同时发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7、联系方式

采购人：大理市洱海流域截污治污管理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大理国投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满江街道龙山东路滇西财富大厦11楼

项目联系人：陶钰

联系电话：18708723725、15368999506

联系邮箱：[552987035@qq.com](mailto:552987035@qq.com)